

106學年度第1學期 選課說明會（大二）

106.6.5

106學年度第1學期 大氣系二年級 課表

節次/星期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1						
2			2067應用數學			A309衛星科技概論
3						
4						
5						
6		2192向量分析		9792大氣測計學	F315氣象資料統計	
7						
8	G214科技倫理(二)			2065大氣熱力學		
9			C036程式設計與氣象繪圖			
10						

- 已排定學分數：20學分

- 需自行加選課程：

- 1.興趣體育
- 2.通識課

- 向量分析、氣象資料統計為必選課程，請勿退選。

- 還可以選擇的其他年級課程

- 1.大一「大氣科學發展史」星期四3-4節

- 上課時間、教室仍會變動，上課前請自行查詢確認。

校共同科目與通識課程修習要點修改

修改部分主要是106學年度起入學新生適用→但部分課程調整仍會影響大二~大四同學。

- 原應修習「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國際情勢」改修習「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1)」。

- 原「歷史」課程納入「人文學科」

→但有部分「歷史」課程開在二年級，所以需重補修的大二~大四同學仍要補修。

通識課程領域		課程名稱 (學分數)	修習規定	主開系所
人文學科	原歷史	CC01歷史：中國通史	選1門	史學系
		CC02歷史：中國現代史		史學系
		CC03歷史：中國文化史		史學系
		CC04歷史：中國近代史		史學系

人文通識課程

通識課程領域		課程名稱 (學分數)	修習規定	主開系所
人文學科	歷史	CEA2人文通識：中國現代化的歷程(2)	選3門	史學系
		CEA3人文通識：中國歷史與社會(2)		史學系
		CEA4人文通識：中國歷史文物(2)		史學系
		CEA5人文通識：臺灣歷史與文化(2)		史學系
	文學	CE08人文通識：中國文學導讀(2)		中文系
		CE09人文通識：歐美文學導讀(2)		外語學院
	文明思想	CE05人文通識：社會宗教與倫理(2)		哲學系
		CE38人文通識：西洋哲學導論(2)		哲學系
		CE39人文通識：世界文明史(2)		史學系
		CE40人文通識：中華文明史(2)		史學系
		CE54人文通識：中國哲學通論(2)		哲學系
		CE65人文通識：世界遺產巡禮(2)		史學系/通識中心
		CE67人文通識：孔學今義(2)		中文系
		CE75人文通識：儒家哲學與現代社會(2)		哲學系
		CE76人文通識：道家哲學與當代文明(2)		哲學系
		CE78人文通識：佛教文化史(2)		史學系
		CE79人文通識：基督教文化史(2)		史學系
		CE80人文通識：認識伊斯蘭-宗教、歷史與文化(2)		史學系
		CE82人文通識：中西思想導讀(2)		史學系
		CE88人文通識：邏輯思考與應用(2)		哲學系
		CE92人文通識：文化人類學(2)		史學系
		CE95人文通識：古代中國庶民生活文化(2)		史學系
		CE96人文通識：中華文化經典智慧		中文系/哲學系
		藝術		CE03人文通識：中西藝術通論(2)
	CE63人文通識：藝術欣賞(2)			藝術學院
	CE89人文通識：浪漫時期之音樂欣賞(2)			音樂系
	CE90人文通識：戲劇藝術導論(2)			戲劇系

社會通識課程

通識課程領域		課程名稱 (學分數)	修習規定	主開系所
社會科學	政治	CE47社會通識：西洋政治思想史(2)	選2門	政治系
		CE50社會通識：中國大陸研究導論(2)		中山大陸所
		CE53社會通識：國際政治與現勢(2)		政治系
	經濟	CE06社會通識：國際經濟與企業經營(2)		商學院
		CE48社會通識：經濟學(2)		經濟系
		CE69社會通識：個人理財與投資(2)		財金系
		CE97社會通識：經濟環境與政策(2)		經濟系
	社會	CE10社會通識：社會問題與適應(2)		社福系
		CE61社會通識：智慧財產權(2)		法律系
		CE62社會通識：原住民文化認同(2)		政治系/通識中心
		CE68社會通識：國際文化暨國際服務(2)		社福系
		CE71社會通識：創意與創新(2)		動科系/通識中心
		CE77社會通識：數位時代媒體新素養(2)		新傳學院
		CE81社會通識：品格典範導讀(2)		教育系
		CE93社會通識：社會議題與公民賦權(2)		中山大陸所
	心理	CE49社會通識：心理學(2)		心輔系
		CE60社會通識：性別與社會(2)		社福系
		CE73社會通識：性別平等教育(2)		教育系
		CE87社會通識：社會心理學(2)		心輔系

自然通識課程

- 「電腦資訊」課程納入「自然科學與數學」→需重補修的大二~大四同學可以由本系承認之7門自然通識課程中擇一或二（視補修科目數而定）補修。但原先應修之1門自然通識課程仍須選修。

通識課程領域		課程名稱 (學分數)	修習規定	主開系所
自然科學 與數學	電腦 資訊	CE98自然通識：Excel 資料分析與設計(2)	選1門	資工系/資管系
		CE99自然通識：行動裝置程式設計(2)		資工系/資管系
		CEA0自然通識：資訊科技與物聯網(2)		資工系/資管系
		CEA1自然通識：圖形化程式設計(2)		資工系/資管系
	自然 科學	CE46自然通識：生命科學(2)		生科系
		CE58自然通識：認識綠色能源(2)		工學院/通識中心
		CE59自然通識：環境安全衛生(2)		物理系/通識中心
		CE04自然通識：環境與生態(2)	土資系	
		CE12自然通識：科技發展與人物(2)	工學院	
		CE41自然通識：自然科學發展(2)	理學院	
		CE44自然通識：物理學(2)	物理系	
		CE45自然通識：化學(2)	化學系	
		CE56自然通識：永續環境與防災(2)	大氣系	
		CE57自然通識：天然災害(2)	地理系	
		CE64自然通識：氣候變遷與永續環境(2)	大氣系	
		CE74自然通識：世界的資源與環境(2)	理學院/通識中心	
		CE83自然通識：台灣的環境與天然災害(2)	大氣系	
		CE91自然通識：物理學與創意思考(2)	物理系	
		CE94自然通識：氣候變遷與調適(2)	大氣系	
		數學	CE43自然通識：微積分(2)	應數系
CE42自然通識：統計學(2)	應數系			
			不能修	

跨域專長

- 106學年度起入學新生需於大二時修習一個「跨域專長」12學分，106學年度為試辦。大二~大四同學在106學年度可以選修此類課程作為通識課程，但不可選本系所開之跨域專長課程。所修之「跨域人文」可承認為「人文通識」，以此類推，但每一領域均以應修習該領域學分數為上限。

課程 / 課表查詢 >> 課程查詢

| 課程查詢 | 班級課表查詢 | 教師課表查詢 | 學生課表查詢 | 教室課表查詢 |

學年	106 學年	學期	上學期
學院	全部學院 <input type="checkbox"/> 含推廣課程	系所	全部系所
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部	科目代碼 授課分組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請用四碼科目代碼及兩碼授課分組)
共同科目與通識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文學院 <input type="checkbox"/> 外國語文學院 <input type="checkbox"/> 理學院 <input type="checkbox"/> 法學院 <input type="checkbox"/> 社會科學院 <input type="checkbox"/> 農學院 <input type="checkbox"/> 工學院 <input type="checkbox"/> 商學院 <input type="checkbox"/> 新聞暨傳播學院 <input type="checkbox"/> 藝術學院 <input type="checkbox"/> 環境設計學院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學院 <input type="checkbox"/> 日間部共同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跨域專長 <input type="checkbox"/> 專班交換生大學部 <input type="checkbox"/> 推廣教育部	課程 / 課表查詢 >>> 課程查詢 >>> 課程清單 課程查詢 班級課表查詢 教師課表查詢 學生課表查詢 教室課表查詢	106 學年第1學期 開課資料 符合條件的課程共 46 筆，分 3 頁顯示，目前是第 1 頁，每頁顯示筆數 20 <input type="button" value="確定"/>
必選修		老人	
主科類別		課程	

註1：查詢上、下學期課程，
註2：查詢暑期課程，可以不

查詢

合業務組
(02) 2861-0511 轉11202、11208、11211 或請 Mail 到

編號	開課部門 院系所	年班組	科目代碼 授課分組	學年 學期	科目名稱 / 先修科目	學分	授課教師	星期節次 上課地點
1	日本觀光 U X01	2	Y001 00	學期	跨域人文：日本社會與文化	2	許容敏	5：03-04 待
2	日本觀光 U X01	2	Y003 00	學期	跨域人文：旅遊日語	2	許容敏	5：06-07 賢 0108
3	日本觀光 U X01	2	Y005 00	學期	跨域人文：日本企業簡報技巧	2	黃金堂	5：01-02 賢 0108
4	韓國文化 U X02	2	Y007 00	學期	跨域人文：基礎韓語	2	吳忠信	5：01-02 仁 0303
5	韓國文化 U X02	2	Y008 00	學期	跨域人文：實用韓語	2	鍾長志	5：06-07 仁 0303
6	韓國文化 U X02	2	Y009 00	學期	跨域人文：韓國現勢	2	林秋山	5：03-04 仁 0303
7	職場英語 U X03	2	Y013 00	學期	跨域人文：職場英語口語溝通	2	傅凱妮	5：06-07 賢 0103
8	職場英語 U X03	2	Y015 00	學期	跨域人文：實用英文	2	蔡廷鑫	5：01-02 賢 0103
9	職場英語 U X03	2	Y017 00	學期	跨域人文：英語簡報	2	蔡佳靜	5：03-04 賢 0103
10	地理智慧 U X04	2	Y019 00	學期	跨域自然：故事地圖	2	高慶珍	5：01-02 義 0537
11	地理智慧 U X04	2	Y021 00	學期	跨域社會：飲食地理	2	謝雨潔	5：06-07 待

英文門檻 (1/2)

中國文化大學英文語文能力檢定標準實施辦法

99.12.16 第1647次行政會議通過

102.01.02 第1677次行政會議通過

【100學年度入學新生起適用】

第一條 中國文化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提升本校學生之英語能力，特訂定「中國文化大學英文語文能力檢定標準實施辦法」本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第二條 本校日間學制大學部學生達到下列英文語文能力檢核標準之一者，始得畢業，但各院系訂有較高畢業英文標準者，從其規定：

- 一、托福測驗iBT47分(含)以上；
- 二、多益測驗(TOEIC)450分(含)以上，或依校訂之「托福測驗成績與其他英文能力檢定測驗成績對照表」之檢定測驗擇一。

第三條 全校學生需依前條規定，參加校外英文語文能力檢定而成績未達標準者，得通過下列補救措施其中之一，始能畢業：

- 一、修習本校開設之「密集英語(一)」、「密集英語(二)」共四學分，成績通過始得畢業，惟該學分不計入畢業學分。
學生修習前述課程須付費。
- 二、自行進修並參加本校舉行程度相當於前條標準之「校內英檢會考」，成績通過始得畢業。
學生報名「校內英檢會考」須付費。

第四條 前條「密集英語(一)」、「密集英語(二)」開課資訊，及「校內英檢會考」報名資訊，每學期另行公告之。

第五條 日間學制大學部學生若屬視、聽障礙學生及在英語系國家取得高中同等學力(歷)之學生，免受本辦法之規範。

第六條 本辦法經教務會議、行政會議審議通過後公告實施，修正時亦同。

大氣系的標準與學校相同

托福測驗成績與其他英文能力檢定測驗成績對照表

托福測驗 TOEFL			多益測驗 TOEIC	雅思 IELTS	全民英檢 GEPT	外語能力測驗 FLPT		劍橋國際 英語認證
筆試	電腦	IBT	筆試	筆試	筆試	總分	口試	筆試
400	97	32	380	3級	中級(初試)	195	S-2	PET(正確率 70%以上)
420	110	36	415	3級	中級(初試)	195	S-2	PET(正確率 70%以上)
450	133	47	450	3.5級	中級(初試)	195	S-2	PET(正確率 70%以上)
480	157	54	520	4級	中級	195	S-2	PET(正確率 70%以上)
500	173	61	590	4.5級	中級	195	S-2	PET(正確率 70%以上)
520	190	68	640	5級	中高級	240	S-2+	FCE(正確率 60%以上)
550	213	79	700	5.5級	中高級	240	S-2+	FCE(正確率 60%以上)
580	237	92	850	6.5級	高級	315	S-3	CAE(正確率 60%以上)
600	250	100	890	7級	高級	315	S-3	CAE(正確率 60%以上)

英文門檻 (2/2)

- 100學年度起入學的學生，應參加英文語文能力檢定後，始可修習密集英語（一）（二）課程，下一個學期欲修習之同學，請繳交曾參加英文語文能力檢定之成績單正本及影本一份（正本查驗後歸還）至教務處教務組，即可於選課時間內自行上網選課。
- 相關規定可至教務處教務組網頁查詢

<http://reg.pccu.edu.tw/files/11-1004-6960.php>

理學院畢業門檻 (1/2)

- 修習規定：自101學年度起，理學院學生均需修習學分學程（可由跨領域學分學程、專業學分學程、跨領域第二專長學分學程、輔系、雙學位擇一修習），以達成理學院學生核心能力中之「多元整合的能力」，相關修習規定可至學校跨領域學習網頁查詢：

<http://idlearning.pccu.edu.tw/bin/home.php>

- 103-106各系輔系雙主修必修科目表
 - 跨領域學分學程、專業學分學程、跨領域第二專長學分學程實施要點及申請表
- 102學年度理學院院務會議通過：只要修習該學程二分之一以上課程（不含與本系重複之課程），即可達成理學院畢業門檻。
 - 選修跨領域學分學程或專業學分學程，若最低修習學分數超過18學分者，於取得學分學程證明書後，所修學分學程之學分，可列入畢業學分數（外系學分），不受原先承認外系學分上限之規定。

選課時程

- 選課前請先上網查詢選課須知、共同科目與通識課程修習要點。
- 期末「教師教學學生意見調查」延長上網填寫時間至6/8（四）12時。
- 6/22下午1時起～6/23上午7時止第一階段選課，分年級選課（可由「選課」點選）。選課前若已完成「教師教學意見調查」者，大二可於6/22上午9時起選課；若無，則於6/22下午1時起開始選課。若6/22未選課，亦可於6/23選課。

- 9/19～9/26第二階段選課。
- 9/30起自行上網查詢選課結果。
- 選課直接從選課專用入口登入。



- 以上資訊會公佈在系布告欄及系網頁上，請自行查詢，或請至系辦詢問，或與導師、各科任課老師討論。

其他提醒事項

- **教學意見即時回饋系統**

- 1.填寫時間：即日起~6/7。

- 2.填寫路徑：學生專區→課業輔導系統→課程名稱→教學回饋系統→點選建議事項或填答意見(記得按「提出」鍵)。

- **導生輔導回饋表**

- 1.填寫時間為：即日起~6/24。

- 2.填寫路徑：學生專區→學生4合e→導生輔導回饋表。